慈溪市教育局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

第208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人社局：

赵文清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新市民居住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》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，加快引进集聚各类人才，打造更好人才发展环境和营商环境，我市制定出台《关于进一步做好

引进人才子女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慈教〔2021〕19号），针对各类引进人才子女，建立分层分类入学协调解决机制，符合条件的人才子女享受本市户籍学生同等待遇，并且在入读公办（优质普惠）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以及报考或转入我市高中阶段学校就读等方面，给予一定的政策保障。民办学校在报市教育局同意后，可以对一定层次以上人才的子女予以适当政策倾斜；对列入《宁波市人才分类目录》的顶尖人才、特优人才，其子女就读本市民办学校的，给予最高10万元的补助。

慈溪市教育局

2022年4月15日

联系人: 周红央

联系电话：63919027